

文藻外語大學進修推廣部部務會議設置辦法

93 年 5 月 26 日行政會議通過

93 年 5 月 27 日校長核定

102 年 8 月 30 日校長核定配合學校改名大學修訂法規名稱

114 年 9 月 9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114 年 9 月 19 日長核定

- 第一條 進修推廣部依本校組織規程之規定，設置進修推廣部部務會議，以下簡稱本會議。
- 第二條 本會議由進修推廣部主任、進修推廣部相關學院院長、進修推廣部所屬系、中心主任、進修推廣部進修業務組組長、進修推廣部相關學院教師代表各一人及學生代表一人組成，進修推廣部主任為主席。【進修推廣部所屬系、中心意旨在進修推廣部開設有必修課程之系、中心】
- 第三條 本會議由進修推廣部主任召集之，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。
- 第四條 本會議依職權審議進修推廣部之教務、學生事務、總務等相關事項。
- 第五條 本會議召開時應有全體成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，議決事項應有出席成員二分之一（含）以上同意，但重要事項【需經出席成員二分之一（含）以上確認】則應有出席成員三分之二（含）以上同意，方為通過。
- 第六條 本會議開會時，應邀請教務長列席，並得邀請本校其他相關人員列席。
- 第七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照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- 第八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